

2022年度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和省委、市委、区委工作部署，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快政法信息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等工作；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完成上级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主要内设机构由办公室、调研科、执法监督科、综治科、维稳一科、维稳二科、社会治理科、政法信息化科、扫黑除恶工作科及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等10个部门组成。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纳入2022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共1家基层单位。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90.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859.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96.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8.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85.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90.31	本年支出合计	57	4,990.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4,990.31	总计	60	4,990.3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990.31	4,99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9.09	3,85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859.09	3,85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1,083.03	1,083.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76.07	2,776.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96	79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6.96	79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6.62	61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82	12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52	5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60	48.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60	48.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60	48.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66	285.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66	285.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47	13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3.19	153.1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90.31	2,214.24	2,776.0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9.09	1,083.03	2,776.07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859.09	1,083.03	2,776.07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1,083.03	1,083.03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76.07	0.00	2,776.0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96	796.9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6.96	796.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6.62	616.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82	123.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52	56.5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60	48.6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60	48.6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60	48.6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66	285.6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66	285.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47	132.4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3.19	153.1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90.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859.09	3,859.0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6.96	796.9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60	48.6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5.66	285.6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90.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990.31	4,990.3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990.31	总计	64	4,990.31	4,990.3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990.31	2,214.24	2,776.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9.09	1,083.03	2,776.0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859.09	1,083.03	2,776.07
2013601	行政运行	1,083.03	1,083.03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76.07	0.00	2,776.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96	796.9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6.96	796.9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6.62	616.6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82	123.8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52	56.5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60	48.6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60	48.6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60	48.6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66	285.6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66	285.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47	132.4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3.19	153.1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88.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14
30101	基本工资	159.76	30201	办公费	24.76
30102	津贴补贴	793.0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96.5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63	30205	水费	0.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1.87	30206	电费	0.9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47	30207	邮电费	4.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8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9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1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4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9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5.0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39.53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64.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7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5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90
30309	奖励金	0.07	30229	福利费	0.5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35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3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7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93.32		公用经费合计	120.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30	0.00	12.80	0.00	12.80	2.50	12.35	0.00	12.35	0.00	12.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2年度总收入4,990.3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990.3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990.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5.07万元，下降5.9%，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支出比上年度决算数增加841.31万元，项目支出比上年度决算减少1,156.3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度决算数减少315.07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2年度总支出4,990.3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990.3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214.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41.31万元，增长61.3%，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支出的在职人员经费、对个人与家庭补助及公用经费等预算项目结构调整、增加了部分二级项目等原因，导致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 项目支出2,776.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56.38万元，下降29.4%，主要变动情况：项目支出中的一般管理事务预算项目结构调整，减少了部分二级项目，导致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990.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990.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5.07万元，下降5.9%；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支出的在职人员经费、对个人与家庭补助及公用经费等预算项目结构调整、增加了部分二级项目等原因，导致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41.31万元，项目支出中的一般管理事务预算项目结构调整，减少了部分二级项目，导致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56.3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990.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990.3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92.69万元，下降10.6%；主要变动情况：年中预算项目指标调整调出金额1,452.86万元，调入金额955.76万元，调整后年度预算指标金额5,085.90万元，年度结余95.60万元，年度财政拨款实际支出4,990.3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2.3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5.3万元的80.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94万元，增长6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3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8万元的96.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3万元，增长75.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3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8万元的96.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3万元，增长75.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5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6万元，下降10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35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3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保障政法委机关公务活动，传递、运送机要文件和涉密载体，处理突发事件，调研、检查、督导、公务接待及应急保障等公务活动出行。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因疫情防控原因，本年度本部门没有公务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0.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2.07万元，增长75.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部门原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的离退休人员综合定额经费和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科目的公务交通补贴等2个项目预算，在本年度一并纳入本部门的机构公用经费项目，导致本部门本年度机关支行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85.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65.8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6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6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行政综合执法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8个，二级项目23个，共涉及资金2,776.0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政法信息化建设”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顺利，取得较好的成效。该项目的建设提

高了政法工作的效率和质量，促进了政法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和协同办公，提高了政法工作的现代化水平和社会形象，为社会稳定和公共安全提供了有力支撑。该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重点评价项目资金投入、项目组织管理、项目产出效果和效益、项目持续影响力（社会效益指标）以及社会综合评价（满意度指标）等五方面，得出2022年度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5分，等级为“优”。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990.3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能认真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工作部署的要求，紧紧围绕财政部门的部署，积极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同时，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各项目的绩效完成情况良好，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项目实施顺利，已达到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政法信息化建设”等8个项目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085.90万元，执行数4,990.31万元，完成预算的98.1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护航党的二十大成绩优异。聚焦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主线，全区动员，梯次趋紧，压茬推进，精准防范处置各类重大风险，全力确保53个节点平稳度过，妥善处置群体性涉稳风险384起8093人次，实现“五个防止发生、三个确保”目标。二是平安福田建设成效显著。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

争，成功打掉涉恶九类团伙27个，破获涉黑涉恶刑事案件111起。深入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破获涉养老诈骗案226宗，打掉犯罪团伙42个。2021年度平安建设考评再次获得全市第一。三是平安建设中心初具规模。一体化推进综治中心及平安建设中心“双中心”建设，建成1个区级综治中心、10个街道综治中心，初步形成“1+10+92+N”平安建设网络体系。四是打造法治品牌有序推进。启动区法学会实体化建设，撬动社会资源、会员之家、政府力量重点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提供法律服务。广纳一批具有金融、前沿科技、知识产权等法学法律专业背景的专家，组建区法学会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库。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目前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尚处于探索阶段，一是绩效目标尚未量化，绩效指标有待完善；二是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还不够深刻，预算绩效意识有待加强；三部分项目的预算执行率时序性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工作，细化预算编制，提升预算编制水平。结合单位履职需求、工作计划等，牢固树立“以事定费”的预算管理理念，规范项目测算标准，合理进行预算测算，提高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快预算执行序时进度，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彰显绩效管理成效。

法学会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开展调研并推动成果转化。组织开展了《“全周期管理”与超大型城市高密度城区社会风险治理研究》多项专题课题调研，其中1项课题被遴选为区委区政府2022年度重点调研课题；开展征文论坛活动，共有28篇精品论文获奖；推动法律诊所基层服务工

作。全年共提供法律咨询300余宗服务1200余人次，人民调解80余宗，普法宣传和讲座23场。加强公益普法宣传，共计开展20场基层公益普法活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通过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优化工作预期，进一步提高工作质量。

平安福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护航党的二十大卓有成效，实现“五个零发生”。全力以赴防范化解各类重大风险隐患，实现政治敏感事件、暴恐案事件、集体赴省进京上访闹访和重大群体性事件、重特大公共安全事故、涉政涉稳重大舆情事件“五个零发生”。二是平安福田建设体系不断创新，实现“三个率先”。全市率先推行“全域治理”改革，探索超大型城市中心城区治理“福田模式”。全市率先打造“民意速办平台”，有效实现党群、政民互动的“连心桥”。全市率先实现区综治中心实体化运作，推动建设层级清晰的街道平安建设中心。三是公共安全治理水平全面提升，实现“五个下降”。全区刑事治安警情同比去年下降11.7%，涉恶九类警情下降13.3%，“两抢”“两盗”警情下降65.6%，电诈警情下降9.7%，安全生产事故下降15.7%。四是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实现“三个首创”。全国首创区块链证据核验平台，实现金融类案立案、审判、执行全线流程在线办理。全市首创检察系统“企业合规讲师团”，探索推进企业合规结果互认机制。全市首创区级行政复议服务中心，提升行政争议化解效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但资金投入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在优化工作预期，提高工作质

量的基础上，加大资金投入。

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日新月异，网络空间与现实社会虚实交错，社会治理复杂度增加，新技术运用与反运用对政法工作现代化带来了严峻挑战，亟需政法智能化应用赋能助力。

2. 主要内容

根据全市政法智能化工作要求，对提高我区政法智能化在政法网建设、政法大数据、跨部门网上办案协同平台及社会治理创新等方面加强设计和课题研究，为推进我区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的科技支撑。

3. 实施情况

2022年，福田区委政法委根据市、区关于政法智能化建设的有关部署和要求，紧紧围绕“政法工作智能化、网格管理智能化、执法办案智能化、社区管理智能化”的工作目标，着力推进了“深平安”综合试点应用、平安建设中心、特殊人群困难群体网格化服务保障信息平台、扫码解纷系统、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涉案财物共管平台、“雪亮工程”等智能化项目的建设，有效提高信息化条件下政法工作能力，为全区社会大局持续长期全面稳定提供有力的科技引领和信息支撑。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2022年区财政安排政法信息化建设预算金额120万元，全年经费共计120万元。项目资金全部到位。主要安排是：购买4名技术人员提供系统操作应用培训、业务需求分

析、运营数据统计分析、系统维护和迭代升级等服务，服务总费用约 85 万元，其中一名区域负责人员约 1.81 万/月，三名业务负责人约 1.62 万/月，服务时间为 12 个月。

（2）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政法信息化建设专项资金 120 万元，2022 年 1-12 月已支出 120 万元，执行率为 100%，根据规定专款专用于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未发现资金使用违规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运维及政法四级网建设，加强对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联合运营维护管理，为推进我区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提供科技支撑，从而实现完成市政法智能化工作部署的目标。

2. 阶段性目标

通过对本项目的实施，开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运维及政法四级网建设，为推进我区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提供科技支撑，从而实现完成市政法智能化工作部署的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上级部门的工作部署和要求，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公正地对 2022 年度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进行评价，以反映项目资金的绩效，通过绩效评价，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做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对象是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资金。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的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资金。

(三)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开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与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四个部分,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见《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3、评价方法

本项目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1) 定量指标评定方法: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高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2) 定性指标评定方法: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下发通知,单位自评。绩效评价小组开展调查研究、

分析讨论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为后期的数据获取做了充分的准备。

2、组织实施:通过座谈、到实地核查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情况,整理项目相关资料,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分析评价:整理分析获取的基础数据等资料,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进行评价指标打分,根据结果提出建议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重点评价项目资金投入、项目组织管理、项目产出效果和效益、项目持续影响力(社会效益指标)及社会综合评价(满意度指标)等五方面,得出2022年度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5分,等级为“优”。详细评分情况见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1-1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指标	18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2
过程管理指标	32	资金管理	18	资金到位率	6	6
				预算执行率	6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组织实施	14	管理制度健全性	7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7	7	
产出指标	25	产出数量	6	实际完成率	6	5	
		产出质量	7	质量达标率	7	7	
		产出时效	6	完成及时性	6	5	
		产出成本	6	成本节约率	6	6	
效益指标	25	项目效益	25	社会效益	15	15	
				满意度	10	10	
合计	100	累计得分				95	
		绩效等级				优	
备注说明	评价分四个等级，分别为：优（得分 ≥ 90 ），良（ $90 > \text{得分} \geq 80$ ），中（ $80 > \text{得分} \geq 60$ ），差（得分 < 60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共 18 分，实际得分 17 分。项目决策类指标主要考察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和规范性；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和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

1、项目立项指标

项目立项指标分值 6 分，实际得分 6 分。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正常，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正常要求，项目目标设立与单位履职相适应，立项文件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在项目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重大项目安排和重大资金使用必须经过集体讨论研究决定，项目决策过程合法合规。

2、绩效目标指标

绩效目标指标分值 6 分，实际得分 6 分。该项目在年初进行了绩效目标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等方面设置的

绩效指标基本细化、量化，均符合要求。

3、资金投入指标

资金投入指标分值 6 分，实际得分 5 分。该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资金测算依据不够充分，根据评分规则，扣权重分 1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指标共 32 分，实际得分 30 分。项目过程类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资金到位、执行情况及资金使用合规性情况；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中管理制度健全性情况及制度执行有效性情况。

1、资金管理指标

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18 分，实际得分 18 分。2022 年度该项目资金共 120 万元，实际到位 12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用于政法信息化建设项目。

2022 年度项目资金支出严格遵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项目资金的拨付与预算批复一致，资金支出均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项目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2、组织实施

组织实施指标分值 14 分，实际得分 12 分。该项目支出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管理规定及单位财务相关制度，费用支出手续齐全完备，项目相关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已整理并及时归档。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共 25 分，实际得分 23 分。项目产出类指标主要是通过项目产出数量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来考核项目完成情况。

1、产出数量完成率

产出数量指标分值 6 分，实际得分 5 分。2022 年度，信息化运维保障完成率达到 100%，达到了年初指标值 100%。

2、产出质量指标

产出质量指标分值 7 分，实际得分 7 分。2022 年度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信息化运维保障工作验收合格率达 100%，达到年初指标值 100%。

3、产出时效指标

产出时效指标分值 6 分，实际得分 5 分。2022 年度该项目都在计划完成时间内完成该项目各项工作。

4、产出成本指标

产出成本指标分值 6 分，实际得分 6 分。2022 年度该项目成本控制率小于 100%，达到年初指标值小于或等于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总分共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项目效益类指标主要是反映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

1、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分值 15 分，实际得分 15 分。有效保障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系统稳定性和安全性，提高信息化工作水平的促进作用，达到年初指标值有效保障保障平台稳定性和安全性。

2、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92%，达到年初指标值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或等于 9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2 年度，在福田区政法委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的领导下，及时协调相关业务科室，形成了办公室牵头，具体项目实施科室为主体的预算编制、评价工作机制，预算编制、执行、监督、评价各工作环节

均明确责任和完成时限，有效保证各项工件的顺利推进。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深入分析和反映项目在政策决策、组织实施、过程控制、监督管理以及预算编制和执行等方面的问题。

预算编制不算合理，产出成本核算不够准确。

（二）剖析项目存在问题的原因。

主要是在人员方面配备不足、缺乏专业的绩效管理人员。人员较少，没有专职的绩效评价业务员，开展项目的资金持续保障难度较大等问题。

（四）其他需要说明或延伸评价发现的问题。

无。

七、有关建议

1、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工作，参考上一年度绩效评价结果科学预测下一年度收支情况，更加科学合理编制单位预算。

2、建立比较完善的监督机制，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